

附件3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部门名称：中共乐昌市委政法委员会

填 报 人：钟平香

联系电话：5555425

填报日期：2021. 1. 18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(一)部门职能。中共乐昌市委政法委员会于1990年5月4日成立，分别于1991年8月、2001年2月、2002年1月、2003年10月、2005年11月、2014年2月、2017年3月、2019年3月发生变化，变化后的主要职能是：1.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，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。2.深入贯彻省委、韶关市委、乐昌市委决策部署，对全市政法工作提出全局性部署，推进平安乐昌、法治乐昌建设，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，深化智能化建设，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、确保社会大局稳定、促进社会公平正义、保障人民安居乐业。3.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，拟定政法工作的重大政策措施，及时向市委提出建议。4.统筹协调政法工作，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，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维护社会稳定、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。5.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，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，研究和协调重大、疑难案件，推进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。6.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，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格宣传工作，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。7.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，代管市法学会。8.完成市委和中共韶关市委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。乐昌市委政法委内设6个机构，分别是办公室、政工室、维稳工作室、综治工作室、政

治安全和反邪教工作室、法治监督工作室。部门人员情况，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行政编制 18 名。设书记 1 名，由市委领导同志兼任；第一副书记 1 名，由市政府分管领导同志兼任；副书记 3 名（其中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书记 1 名、正科级，其余 2 名为副科级）；正股级领导职数 6 名，副股级职数 3 名。后勤服务人员 3 名。下属 1 个事业单位（公益一类）乐昌市法学会，事业编制 2 名，为九级管理岗位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。

年度总体工作：深入贯彻省委、韶关市委、乐昌市委决策部署，对全市政法工作提出全局性部署，推进平安乐昌、法治乐昌建设，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，深化智能化建设，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、确保社会大局稳定、促进社会公平正义、保障人民安居乐业。统筹协调政法工作，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，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维护社会稳定、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。

重点工作任务：1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。2、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。加快推进“智慧新警务”“雪亮工程”建设。2020 年 8 月底前完成重点车辆管控平台+APP 建设，10 月底前完成新一代公安信息网建设。2020 年 12 月底前完成市级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联网共享平台建设和县（市、区）、乡镇（街道）共享平台建设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目标 1: 加强政法队伍建设。纯洁我市政法队伍, 提高为人民服务的能力, 让人民群众拥有安居乐业的美好环境。

目标 2: 建设平安乐昌。铲除黑恶势力, 弘扬社会正气, 建设平安清和乐昌, 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安全感、幸福感。

(四)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。2020 年市委政法委整体支出 784.62 万元。一是基本支出 465.76 万元, 其中公用经费支出 43.82 万元, 人员经费支出 421.94 万元, 财政政府采购支出 15.12 万元; 二是项目支出 318.86 万元; 三是“三公”经费支出 5.13 万元。

(五) 2020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837.44 万元, 比上年增长 65.6 万元, 增长 8.5%, 主要原因是今年增加了两个项目建设: 一是村居视联网试点建设, 二是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应用(雪亮工程)项目建设; 支出预算财政拨款 837.44 万元, 比上年增长 65.6 万元, 增长 8.5%, 主要原因是今年增加了项目建设经费开支。资金来源是财政拨款。

二、绩效自评情况

(一) 预算执行情况。市委政法委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一致, 预算执行做到及时性和均衡性。

(二) 市委政法委无内部资金, 固定资产由乐昌市人民政府机关事务中心管理, 实有人员 23 人。建立建全了乐昌市委政法委三重一大决策制度, 乐昌市委政法委账务管理制

度等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。完成了上级部门的各项工作任务，实现人民安居乐业的环境。铲除黑恶势力，弘扬社会正气，建设平安清和乐昌，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安全感、幸福感。

（三）自评结论。市委政法委本年度深入贯彻省委、韶关市委、乐昌市委决策部署，对全市政法工作做出了全局性部署，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、推进平安乐昌、法治乐昌建设做了大量工作；有序推动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，深化智能化建设；坚决维护了国家政治安全、确保社会大局稳定、促进社会公平正义、保障了人民安居乐业；在统筹协调政法工作，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，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维护社会稳定、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等有效实施。建立健全了市委政法委内部管理制度，部门整体资源配置水平和能力合理规范。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优秀。

三、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

政府采购预算没有单独做，放在公用经费项目中。由于政府采购年初没有做出实际预算，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无法比较。改进意见：一是年初预算做到精准无误，二是加强对政府采购的预算执行，做到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达标。